

证券代码：002237

证券简称：恒邦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57

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（以下简称“交易商协会”）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 30 亿元（含 30 亿元）的中期票据。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收到交易商协会签发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〔2021〕MTN91 号），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7 月 15 日、2020 年 8 月 19 日、2021 年 2 月 9 日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6 日发行了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。现将发行情况公告如下：

发行要素			
债券名称	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	债券简称	21 恒邦冶炼 MTN001
债券代码	102101980	期限	3 年
起息日	2021 年 9 月 28 日	兑付日	2024 年 9 月 28 日
计划发行总额	基础发行 5 亿元，上限 10 亿元	实际发行总额	人民币 5 亿元
发行利率	4.00%	发行价格	100 元/百元面值
主承销商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	
联席主承销商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	

公司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（www.chinamoney.com.cn）和

上海清算所网站（www.shclearing.com）。

经通过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核查，公司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9月30日